

海口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第三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HNYG2021-112-402-B**

项目名称：海口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次）

采购人：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远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合同.....	14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15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17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3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项目概况

海口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海口美兰区怡心路9号天海居一单元1702房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9月2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YG2021-112-402-B

项目名称：海口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400000.00元

最高限价（如有）：24000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

服务期：18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0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0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或2020年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年至今任意3个月的财务报表（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0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04、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0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0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

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9月16日至2021年9月23日，每天上午 08:30—11:30，下午 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省海口美兰区怡心路9号天海居一单元1702房

方式：获取文件时请携带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

售价：人民币500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9月2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48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1，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间：2021年9月2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48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1，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海口市第二行政办公区 15 号楼南楼 3055 室

联系方式：0898-6872439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远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美兰区怡心路 9 号天海居一单元 1702 房

联系方式：0898-66270960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1	名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口市第二行政办公区 15 号楼南楼 3055 室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98-68724393
2	1.2	代理机构名称：海南远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点：海南省海口美兰区怡心路 9 号天海居一单元 1702 房 联系人：卢工 联系电话：0898-66270960
3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0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0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财务报表（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0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04、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0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0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p>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p> <p>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4	11.2	<p>磋商保证金：40000.00元</p> <p>开户名称：海南远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账 号：4616 0230 0018 8000 41390</p> <p>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海口海甸支行</p> <p>备 注:需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可以缩写）</p> <p>注：如投标人磋商保证金（保证金转账必须是投标人公司账户转账）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响应且不接收响应件。</p>
5	12.1	磋商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天 。
6	13.1	<p>响应文件分数：一正贰副，电子光盘或U盘一份。</p> <p>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胶装。</p>
7	14.2	<p>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p> <p>响应文件正本/副本</p> <p>致：（采购单位）</p> <p>项目名称：</p> <p>项目编号：</p> <p>注明：“请勿在开标前启封”</p> <p>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p>
8	24.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9	其他	本项目所属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行业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单位：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远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 适用范围

2.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意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提供承诺函，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费用承担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合同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个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竞争性磋商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9.1 响应文件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分项报价
-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5) 服务方案
- (6) 资格申明信
- (7) 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
- (8)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9.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0 报价

10.1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10.2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

10.3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否则该供应商按废标处理。

11. 磋商保证金

11.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

11.2 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磋商保证金汇至：

开户名称：海南远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616 0230 0018 8000 4139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11.3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供应商最迟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从公司基本存款帐户转入上方指定帐户（以到账时间为准）。

11.4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六十（60）天内保持有效。

11.5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6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6.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6.2 落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磋商有效期

12.1 磋商有效期为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一份和副本贰份；

13.2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3.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3.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3.5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应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3.6 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响应文件的正本一个密封袋，副本一个密封袋，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响应文件电子版与“正本”一起密封。

14.2 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

投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

致：（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明：“请勿在开标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达竞争性磋商文件上规定的地点。

15.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竞争性磋商方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竞争性磋商及评审

16. 竞争性磋商

16.1 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6.2 **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不能证明其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7. 竞争性磋商小组

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其中，技术、

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竞争性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18. 竞争性磋商和评审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六、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 1-3 名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根据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的结果确定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20. 成交通知

20.1 成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

20.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 签订合同

2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1.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2.1 由中标方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交纳标准：

22.2.1 以采购预算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2.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23.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2）成交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4. 其它

24.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4.2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4.3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4.4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24.5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打印件。

24.6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5.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5.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6

25.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5.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 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5.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第三章 采购合同

(合同具体内容 by 成交人与采购人协商)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130-2019）及《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要点（试行）》（征求意见稿）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要求，结合自然资源部庄少勤副部长在全国国土空间规划推进第四期视频会上的有关要求，组织开展《海口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一、工作目标

全面评价海口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下简称“总体规划”）实施对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可能造成的影响，识别规划实施面临的资源环境制约因素，评价规划方案的环境合理性，对规划提出优化调整建议和生态环境保护对策。

二、主要内容

（一）规划分析。分析总体规划与其他规划、发展战略、实施方案等在空间布局约束、资源开发利用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陆海统筹等方面的符合性与协调性。

（二）区域资源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调查海口市自然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社会环境现状，评价重要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等生态安全格局状况，明确规划实施的资源、生态、环境制约因素。

（三）环境影响识别和评价指标体系。构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指标体系，识别总体规划实施对生态安全格局、区域环境质量、自然资源利用、人居环境安全、生态环境风险等方面的影响。

（四）环境影响预测与分析。分析总体规划实施对水、土地、能源、岸线等支撑性资源的需求量（或程度）和主要污染物的排放量（或强度）以及能源消耗、二氧化碳排放量等。

（五）规划方案论证和优化调整建议。综合论述总体规划的环境合理性，论证分析规划实施情景下的环境目标和指标的可达性。对规划内容提出优化调整建议，明确规划优化调整后生态环境目标和指标的可达性。

（六）生态环境管控要求和环境影响减缓对策措施。衔接海口市相关生态环境管控成果，结合规划分区和产业布局及发展方向，完善和细化生态环境管控要求，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从全域层面，提出环境影响减缓、环境风险防范、重点区域 / 流

域联防联控等管控策略；明确环境污染防治、生态修复与补偿等减缓措施及对策建议。

三、进度安排

服务期：180 日历天。

（一）准备阶段。1 个月内基本完成各项基础数据收集和现场调研工作。

（二）初稿阶段。2 个月内形成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初稿。

（三）中期成果阶段。广泛征求意见，优化完善报告成果，2 个月内形成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讨论稿。

（四）送审成果阶段。开展专家咨询、社会公示，进一步深化细化报告成果，1 个月内形成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

（五）报批阶段。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同步报批。

（进度安排受疫情管控以及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关于规划环评最新要求的影响会有所调整。）

四、关于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及安排等在合同中具体约定。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

附件 4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5 服务方案

附件 6 资格声明信

附件 7 用户需求偏离响应表

附件 8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单位）

_____ (供应商单位全称)授权_____ (全权代表姓名)_____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天，成交供应商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 服务期：_____。

4.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5.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6.我方承诺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7.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8.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9.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投标书保持有效。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招标代理公司）组织的_____（采购编号）招标投标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电话_____

身份证_____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价(小写)（元）	
总价（大写）	
服务期	
备注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产生的费用，包含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供应商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三、投标分项报价（格式）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和自身情况列明各分项价格，要求各分项价格之和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各分项价格要求完整无漏项，完全包括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否则视同免费提供。

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单项总价	备注
	总价			

注：①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②“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授权委托人	姓名		电话
公司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职工总数
资质等级			组织结构
经营范围			
单位简介及机 构设置			
备注			

后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等相关材料。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		
曾经参与项目情况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日期	项目验收情况	

后附供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社保部门出具的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等资料。

项目组成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		
曾经参与项目情况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日期	项目验收情况	

后附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社保部门出具的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资料。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服务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服务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供应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六、资格声明信

致：（采购人）

为响应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及编号）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公司愿意参与该项目的报价活动。

我方在此声明，我公司自 年 月 日起至今：

1、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2、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

3、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未在被行政主管部门作出取消投标资格处罚期内。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申明日期： 年 月 日

七、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格式）

说明：请供应商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用户需求书”中有关技术与服务等内容的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响应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磋商文件中技术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1				
2				
3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最后磋商报价（格式，单独提供）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单位: 元)	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备注	

日期: 2021年 月 日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服务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见附表 1）

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

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2020年12月18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必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其参与评分的投标报价取值按投标报价的94%计（即按投标报价扣除6%后计算）。

3.4 关于政策性优惠

3.4.1 报价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3.4.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服务、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服务，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服务；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4.3 报价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综合评分（见附表2）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1-3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7、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

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磋商响应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合法有效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合法有效
4	磋商保证金	足额、按时
5	报名、交纳保证金及参与报价的单位名称	一致
6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9 年或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财务报表（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9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11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12	响应文件密封、签署、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4	报价	唯一且不超预算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被视为无效报价的其它条款	不存在

1、表中只需填写“√中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原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只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类似业绩 (20分)	20分	<p>(1) 投标人 2016 年至投标截止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接过合同额 100 万 (含) 以上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每个得 3 分; 合同额 50 万 (含) -100 万元每个得 2 分, 合同额 50 万以下每个得 1 分; 本项满分 15 分;</p> <p>(2)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至投标截止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接地市级及以上 (含市级) 国土空间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每个得 2.5 分, 本项满分 5 分。</p> <p>证明材料: 投标人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包括合同首页、双方印章、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等信息) 作为证明文件。</p>
2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 (20分)	3分	<p>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环评工程师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得 3 分。</p> <p>证明材料: 提供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社保部门出具的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p>
		17分	<p>拟派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除外) 具备环境工程或环境科学专业职称人员 15 人 (含) 及以上得 5 分, 10 (含) -15 (不含) 人得 3 分, 小于 10 人 (不含) 得 1 分;</p> <p>拟派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除外): 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注册环评工程师资格并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个加 1 分, 本项最高 12 分。</p> <p>证明材料: 提供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社保部门出具的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p>
3	需求响应	5分	<p>供应商服务方案对用户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价, 对用户需求响应完善、完整 4.1-5 分, 对用户需求响应不完善得 2.1-4 分, 响应较差得 0-2 分。</p>

4	技术方案 (45分)	15分	<p>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p> <p>对规划整体情况的理解程度，掌握项目所在区域目前的生态环境质量实际情况，提出的本次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重点、难点，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对策与方案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等进行综合评比：优得 10.1 分-15 分，良得 5.1 分-10 分，一般得 0-5 分。</p>
		15分	<p>项目实施方案：</p> <p>针对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实施方案，实施方案的完整性、方案可行性、方法合理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与国家相关要求符合性等进行综合评比：优得 12.1 分-15 分，良得 6.1 分-12 分，一般得 0-6 分。</p>
		10分	<p>工作技术路线及进度安排：</p> <p>针对项目背景及规划内容，编制科学合理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路线，工作进度安排的科学、合理、规范性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内容全面、详细且具有科学、合理、规范性，6.1-10 分；</p> <p>2.内容基本涉及且详细，3.1-6 分；</p> <p>3.内容不全面，0-3 分。</p>
		5分	<p>质量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p> <p>质量保证体系健全完善、保证措施得力，4.1-5 分；</p> <p>质量保证体系较健全完善、保证措施一般，2.1-4 分；</p> <p>质量保证体系不够健全完善、保证措施较差，0-2 分。</p>
5	投标 报价	10分	<p>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以低于成本价竞标，不得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p>
合计		100分	